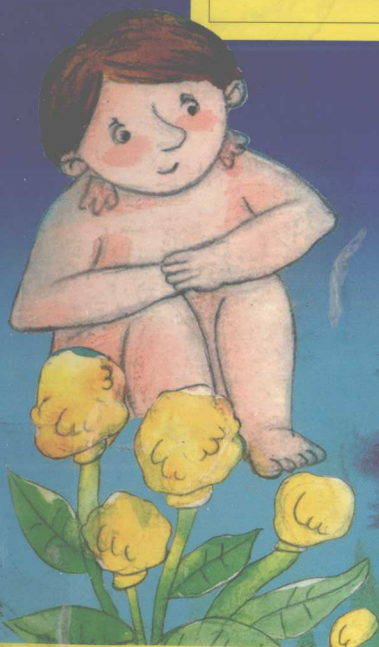


The Water Babies

爱藏本

水孩子

[英] 查尔斯·金斯利 著
钟琪 译 孙国双 图



献给成长中的孩子及怀念成长的大人

美丽的水底世界 神奇的寻找历程

与《小王子》齐名的世界十大哲理童话佳作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爱藏本

水孩子

The Water Babies

[英] 查尔斯·金斯利 著
钟 琪 译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水孩子 / (英) 金斯利 (Kingsley, C.) 著; 钟琪译.
—天津: 天津教育出版社, 2005.1

ISBN 7-5309-4212-3

I. 水... II. ①金...②钟... III. 童话—英国—近代
IV. I561.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18174 号

水 孩 子

出 版 人 肖占鹏

选题策划 知己图书

作 者 (英) 查尔斯·金斯利

责任编辑 匡威 张纪欣

装帧设计 知己图书

出版发行 天津教育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32 开 (850 × 1168 毫米)

字 数 113 千字

印 张 7

书 号 ISBN 7-5309-4212-3/I · 155

定 价 19.80 元

寻找自己的格利姆

藏 马

扫烟囱的小男孩汤姆，自小失去双亲，饱受老板格利姆的虐待。在一次跟着老板外出干活的途中，遇到了一个神奇的女子。接着，他在干活时无意中闯入了艾莉小姐的房间，惊动了艾莉小姐，保姆以为他偷了东西，大声喊叫，要抓住他，汤姆只能匆匆逃离。

这是英国19世纪作家查尔斯·金斯利1863年所做童话《水孩子》的第一小节。这本书可以说是写给孩子的，也可以说是写给曾经是孩子的大人们，因为我们在故事里时时能瞅见自己的影子，甚至觉得自己也应该是个水孩子似的。

在接触《水孩子》之前，我看的童话故事里的主人公几乎都是受着恶人折磨的、善良、弱小、彬彬有礼的孩子，但在《水孩子》里却不是这样，小主人公汤姆在一出场的时候，是个脏兮兮的小孩，他虽然在人世间受尽欺侮，但自己还是浑浑噩噩，染上了许多因无知而产生的恶习：不讲卫生、缺乏教养、自私、爱撒谎，等等，简直就是一个坏小孩，一个反面人物。可这不正是我们小时候的样子吗：喜欢耍小聪明，搞恶作剧，如果别人上了当我们就开心得不得了！

再往下读，就会发现，我们与水孩子的区别仅仅

在于：他在水里，我们在地上。就如他虽然顽劣，但偶尔也会显露出内在的本真，他喜欢别人怕他，却又觉得孤独；有时也想做个好孩子，但又管不住自己小小的贪念。他做错事了会遭到“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夫人的惩罚，没有冰淇淋吃；如果表现好了会得到福报夫人的拥抱，在她动听的歌声中入睡。最主要的是，汤姆和我们，都要学会自己处理事情，自己承受后果，想得到别人的尊重就要先学会尊重别人。就如仙女对汤姆说的那样：“如果你想成为一个男子汉，就必须到外面的世界去闯一闯。你必须像每一个降生到这个世界上来的人一样，完全用自己的眼睛看，用自己的鼻子闻，自己给自己铺床，玩火就可能烫痛自己的手指头……”

这些语句看似简单，你若想明白了其中的道理，就会发现，我们在成长过程中的欢笑与泪水皆缘于此，它实在是我们快乐与悲伤的发源地。

这些既生动有趣又富含寓意的场景是多么亲切地温暖着我们的心啊！

但如果这些内容就是这本书的全部了，那么它充其量只能算是个优秀的寓言童话，还不能登上“世界十大哲理童话”的宝座。它的精髓，也是最让人感动

的地方还不在此，而是故事的后一部分——寻找老板格利姆。

此时的汤姆已经是一个好孩子了，他最恨最怕的人——老板格利姆早在第四章就淹死了。按照一般的故事，写到这里就该打住收场，但是仙女又给汤姆出了个难题：汤姆若是想去天外仙境（他一直不能去的地方），就必须去世界的尽头找到格利姆。但可不是像一般故事里的主人公那样，找到自己的敌人打败他，让他永远不能翻身，那是人人都愿意做的事。仙女说汤姆不仅不能打倒他，反而要用自己的真心去感化他，使他也成为一个好人。用书中的话说就是：“你必须做你不喜欢的事，帮助你不喜欢的人。”

汤姆一下子被推到了一个极大的挑战面前，他在接受这一挑战前犹豫了很久，在心中斗争了很久。但这并不表示他不是个好孩子，因为要接受这一挑战实在很难，他必须首先在心里消除对那个虐待他的老板的怨恨，还要坚定改造他的决心。这是对他的勇气和真诚的极度考验。相信即便是我们这些读者中的任何一个身处汤姆的境地，也不一定会做得更好。

接下来的这一段也是我最喜欢的一段。汤姆走过一个个奇境，克服一个个困难，来到了格利姆的面

前。当格利姆用自己悔恨的泪水冲掉自身的污物，从禁锢他的烟囱中走出来的时候，我不禁热泪盈眶。

在这里，爱憎分明、弃恶扬善被赋予了新的意义，作了新的诠释和升华，作者通过这个故事让我们感觉到做：比恨更厉害的武器是爱，比毁灭更有用的途径是包容！

格利姆已经不止是一个恶人的名字，还是我们心中怨恨的代名词，哪个人心中没有一个“格利姆”呢？如果我们不去管他，也可以像在仙岛的汤姆一样，成为一个好人，但要只是那样，我们就永远也无法到达心中的“天外仙境”，无法将人格提升到更高的层次。只有勇敢地找到心中怨恨的根源，并用自己的善心打败它，才能使自己成为一个具有高贵品格的人。

汤姆已经可以去天外仙境，因为他已经做到了人性中最难的那部分：消除怨恨，宽容他人！

而我们这些阅读故事的人呢？如果你已经成为了书中所说的男子汉，是否为自己的英勇而骄傲；若是你还没有达到这个境地，是否如我一样，只想纵身入水，寻找自己的格利姆？

水 孩 子

The Water Babies



目 录

第一章 扫烟囱的小可怜 /1

汤姆抱住树干，就像一只灵敏的小猫一样滑落下来，快步跑过花园的草地，翻越铁栅栏，奔出庄园，冲入了树林之中。

第二章 水孩子汤姆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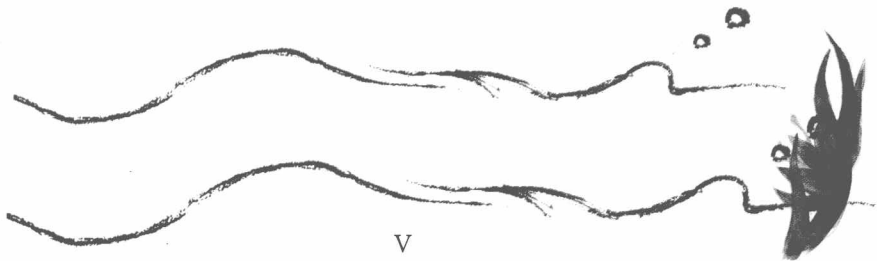
小汤姆自由地游动，就像一只蚕蛹弄破了宝石般的蚕丝茧之后，仰着划水到岸上，褪下外皮，变成了一只飞蛾，扇动着四片黄褐色的翅膀，垂下细长的腿，伸展着长触须，悠然地飞走了。

第三章 水中生活 /57

从裂口中游出一个美丽纤细的物体，就像汤姆那样柔滑，如同久卧病床的孩子那样体虚柔弱。它虚弱无力地游动着，宛如年轻的小姐第一次去跳舞时那样羞怯。

第四章 海洋奇妙之旅 /88

潮水还在荡漾，带来了清新湿润的海风，轻柔地吹散了海上的迷雾；微微波动的海水围绕在浮标四周，似乎在跳着轻快的慢舞。在海面上待了很多年的浮标也随着海浪轻轻起舞。



第五章 和水孩子一起生活 /109

水孩子都来了，有的大一些，有的小一点，他们都身穿洁净的白泳衣，他们发现汤姆是新来的水孩子，于是都过来拥抱他亲吻他，然后他们在沙滩上，围着汤姆跳起欢快的舞蹈。

第六章 汤姆和艾莉 /137

夫人给他带来了一位美丽可爱的小女孩，长长的金色卷发飘扬着，如同闪着金光的云彩，一袭银白洁净的长裙，在微风中轻盈地飘动。

第七章 去天外仙境 /153

海面上吹洒着暴风雪，雾气沉沉。隐约可以看到在浮冰的另一端高耸入云的闪光墙。可是中间地带巨浪翻滚，大块浮冰忽隐忽现，相互撞击，破裂粉碎，发出震耳欲聋的巨响。

第八章 又见到老板格利姆 /179

汤姆看见可怜的格利姆先生被直直地插入烟囱里面，只有脑袋和肩膀露了出来，满身的烟灰，脏兮兮的，又臭又难看，看上去很悲惨。他嘴里还叼着烟斗，虽然没有点着，可他还是努力地吸着。

尾声 /211



第一章

扫烟囱的小可怜

很久以前，有一个叫汤姆的小男孩，住在英格兰北部的一个城镇里，他的工作就是扫烟囱。本来那个城镇上有特别多需要打扫的烟囱，汤姆应该能挣到好多好多的钱，可实际上，汤姆的衣袋里没有一个便士，因为他的老板早就把钱都拿走挥霍掉了。

对汤姆来说，读书和写字是很陌生的事情，他既不会也不想学。他住的院子里连水都没有，所以他从没洗过脸，更没洗过澡。他不知道上帝和基督，也没人告诉过他什么是做祷告。

每天汤姆的时间都分为两种状态，一种是哭泣，另一种是开心地笑。令他哭泣的事情很多：他每天都要被迫爬到漆黑的烟囱里去，他的膝盖和手肘都磨得伤痕累累，疼痛难忍；有时是因为烟灰落进了眼睛里；有时是因为被老板责打了一顿。他也总是因为肚子饿没东西吃而哭泣。

令他开心的事情也有一些：比如和别的男孩做抛掷硬币或是绕着墙柱跳格子的游戏。他最喜欢做的游戏是躲在一堵墙后面，每当有马匹路过时，就用石子去砸奔驰的的马的腿。在汤姆看来，每天扫烟囱、挨饿、遭打骂，这些都是他活在世上就该承担的事情，就如同老天会刮风、下雨、打雷一样自

然，所以他对待这些事就像那头老驴对下冰雹的态度，都是硬挺过去。之后，他仿佛什么事情也没发生一样，摇晃着脑袋，高高兴兴地幻想自己美好的未来：那时，他已经长大成人，也当上了扫烟囱的老板。他坐在小酒店里，身着棉绒外套，脚登长筒皮靴，嘴里衔着一只长烟斗，大杯的啤酒放在面前，拿银币和别人斗牌，牵了条一只耳朵是灰色的白斗牛犬，还把刚出生的幼犬装在上衣口袋里，那模样真是个不折不扣的男子汉。也许他会收两三个小学徒，并且像自己的老板那样严厉地对待他们：把他们打得头晕目眩；收工回家时，让他们扛着装烟灰的袋子跟在后面，自己叼着烟斗骑驴走在前面，还把一朵花插在扣眼上，那派头就像一位率队出征的帝王。是啊，幸福生活就要来临了……

要是老板偶然开恩，让他喝掉杯里剩的几滴啤酒，汤姆就会认为自己是整个城镇中最快活的男孩。

一天，汤姆住的院子里来了一个很神气的小马僮，汤姆躲到一堵墙后，拿起半块砖头对准了马腿，这是他们这种地方迎接访客的方式。可是马僮看到了他，向他探问扫烟囱的格利姆先生的住处。格利姆就是汤姆的老板的名字。于是汤姆轻轻丢掉了砖头，走过去接待顾客，他可是个会做生意的聪明孩子，懂得礼貌待客的道理。

小马僮说：浦莱斯的约翰·哈特尔爵士府上的烟囱需要清理，而原先给他家扫烟囱的人进了监狱，因此希望格利姆先生明天一大早就过去。说完，他就骑马离开了。汤姆很想问他为什么那个扫烟囱的人会被关进监狱，因为汤姆有过一

两次相似的遭遇，所以对这种事情很感兴趣。

汤姆觉得这个小马僮很讨厌：穿着得体，从头到脚都整齐干净，打着鲜亮洁白的领带，上面还别着一枚小巧的银饰针。汤姆心里真是别扭极了，越想越生气：他不过是个狂妄傲慢的小笨蛋，身上的漂亮衣服都是别人给的，竟然还耀武扬威的！要不是顾念他是来上门谈生意，汤姆真想在他离开时给他的马腿砸上一砖头。

老板见招徕了新生意，高兴得把汤姆一拳打翻在地，这是他表达自己或喜或怒情绪的惯用方式，汤姆真是可怜！第二天一早才四点钟汤姆就被老板的一记耳光打醒了，老板警告他要安分守己，别惹是生非，把这单大生意好好完成。以



前汤姆进过两次监狱，都是被这位约翰·哈特尔爵士送进去的。所以不必老板打骂，汤姆也绝不敢在爵士府里不守规矩。这位爵爷在本地就像国王一样拥有无上的权力，本地士绅中最正直、最宽容、最为人所敬重的就是他了。每一个人，包括汤姆的老板，都会在爵爷策马而过时，脱帽行礼以示敬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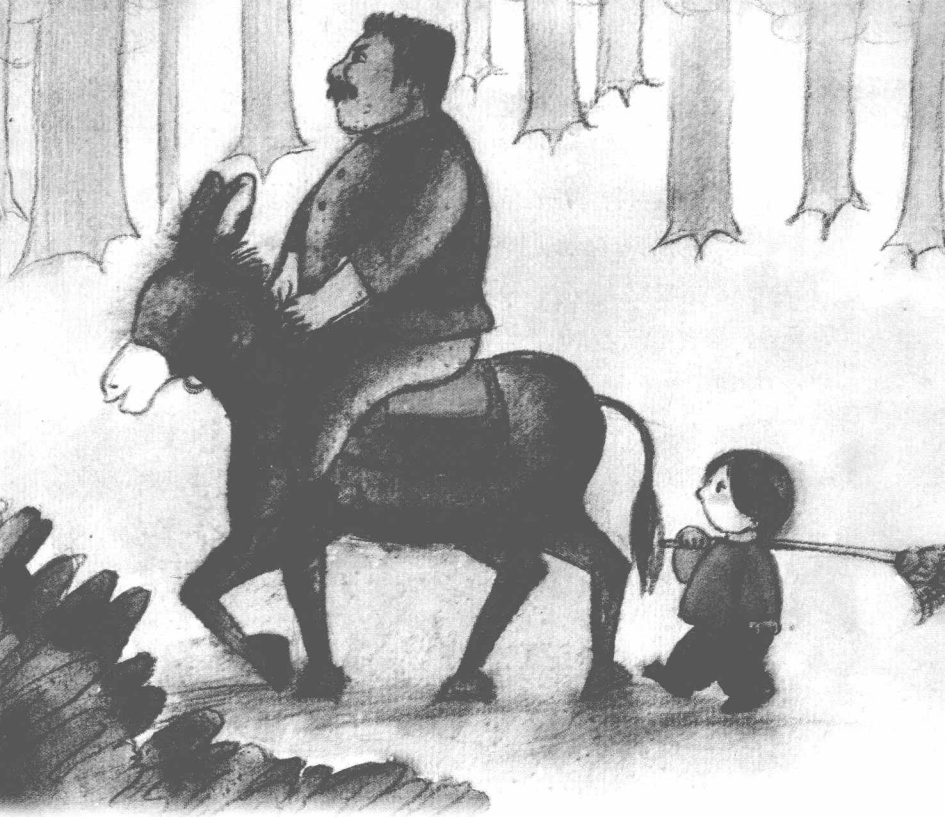
我想你们从不曾在夏季凌晨三点起过床。我可以肯定，一天二十四小时中或者说在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中最让人愉悦的时刻就是夏季凌晨三点。不过我也不明白为什么没有人在那个时刻起床，也许是人们有意把白天的事情拖延到夜晚去做，结果却损害了自己的精神和健康。

晚上七点，汤姆就睡觉了，那也是他老板出发去酒馆的时间。汤姆夜里睡得像头死猪，当他凌晨起床时，那些身份尊贵的名流淑女们刚刚疲惫地上床休息，而他却像那只拂晓打鸣唤醒女佣们的雄鸡一样精神抖擞。

汤姆和老板出发了，格利姆骑着毛驴走在前面，汤姆背着烟囱刷跟在后面。他们走出院子，来到街道上。天色蒙蒙亮，一座座房屋的屋顶泛着灰白的曙光，每扇百叶窗都关闭着，路口站着一个直打瞌睡的执勤警察。

他们走过煤矿工人的村落，那里家家都门窗紧闭，寂静无声。通过大道上的关卡，他们进入了真正的乡村，在这段路上，路边是堆积如山的黑黑的矿渣，他们每走一步都扬起一片黑色的粉尘。唯一能听到的声响是附近的挖矿机轰隆隆的轰鸣声。

走了没多久，道路和墙都渐渐变白了；生机盎然的野草



野花从墙边探出，叶片和花瓣还带着盈盈的露珠。挖矿机刺耳的轰鸣声消失了，他们听见了空中云雀在欢快地高歌，芦苇荡中小斑鸠在啾啾地鸣叫，它们已经低鸣了一夜。除此以外，一切都还是静悄悄的。因为尊敬的大地老婆婆还未从睡梦中醒来，她沉睡的模样比醒后还要温柔可爱。金色的光影晃动在绿莹莹的草地上，高大的榆树也在酣睡，在它们浓郁的树阴下是一群熟睡的奶牛。几朵浮云也疲惫地散落在附近的大地上休息，丝丝缕缕地沉睡在榆树的枝丫间或是小河旁杨树的树梢上，静静地等待太阳召唤它们，重返蔚蓝天际去映衬整个白昼。

他们一直前行，汤姆从没到过这么偏远的乡下，他一路都在好奇地张望。他渴望爬过一扇院门，摘些娇艳的野花，搜寻树丛中的鸟窝。不过，格利姆先生是个生意人，他绝不会允许汤姆去实行这些他觉得好笑的想法。

不久，他们遇上了一个步履蹒跚的爱尔兰女子。她身穿一条大红长裙，包着一块灰头巾，背上还有一个包袱。看她这身打扮，应该是来自吉尔维。她裸着双足，足底好像已经被磨破了，所以一瘸一拐地走着。不过她体形修长，五官清秀美丽，一双明亮有神的灰色眼眸，浓密的长发整齐地披散在脸颊两侧。

她把格利姆先生迷住了，就在他们要走过她身边的时候，格利姆冲她大喊着：“姑娘，你的双足这么美丽，走在硬沙石的路上会被磨坏的。要不这样，你坐到我后面来，我们一起骑驴吧？”

也许她不喜欢格利姆先生的样子和语气。她冷冰冰地回绝道：“谢谢，不必了。我和这个小男孩一起走吧。”

“随你便吧。”格利姆愤愤地回答，又接着抽烟了。

她和汤姆边走边说话，她问汤姆住在什么地方，知道哪些事情，又问了他的身世。汤姆觉得自己从没遇到过说话让人如此愉快的女子。后来她问汤姆会不会做祷告，当她得知汤姆不会时，她隐约有些伤感。

汤姆也问她家在哪里，她说在很远的海边，汤姆就好奇地询问大海是什么样。她描述说：冬夜的大海波涛汹涌，翻腾怒吼，撞击着礁石；明朗的夏日里，大海却平和安静，它

就像一个温柔的怀抱，让孩子们在其中快乐地游泳嬉戏。她讲了很多大海的故事，令汤姆极为神往，真想马上就看到大海，并且扑进海里畅快地戏耍。

他们终于走到了山脚下的一汪泉水边，和我们常见的泉水不同，这是一种真正的北方的矿物泉水，类似于西西里岛或是希腊的那种矿泉。过去常常有许多人幻想：在酷暑盛夏，会有成群的仙女们降临泉边纳凉，放牧的凡人们躲藏在树丛后窥视，还斗胆吹奏起悠扬动听的牧羊曲。

一道汹涌的泉水从山崖边矿岩叠层下的石洞中喷薄而出，撒落到地面，泡沫飞扬，溅起一片水雾。清澈的泉水急速流向远方，和多条水流一起渐渐汇集成一条湍急的溪流，那水势足以让一台水碾机飞速运转起来。溪流的两岸郁郁葱葱，淡蓝的天竺葵、金黄色的毛茛花、野生俏美的覆盆子……等等，真是百花争艳，美不胜收。

格利姆停住了，环顾四周。汤姆也兴趣盎然地打量着这一切，猜测有没有珍禽异兽居住在那个石洞中，夜晚它们会来到草地上翩翩起舞吗？不过，格利姆才没那么多奇妙的想法，他只是默默地跳下驴子，越过道路旁不高的围篱，跪倒在泉水边，把他那颗脏兮兮的脑袋放进水中，泉水立即变得混浊了。

汤姆和那个爱尔兰女子动手摘起花来，她告诉他如何扎花束，没一会儿，他们就一起扎好了一大束美丽的鲜花。这时，汤姆看到格利姆先生正在洗头，他大吃一惊，停住了手，真是太不可思议了：“嗨，老板，我可从没见你洗过头啊！”